

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

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

希伯來書 10:1-18

1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、不是本物的真像、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、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

2 若不然、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麼。因為禮拜的人、良心既被潔淨、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

3 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。

4 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、斷不能除罪。

5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、就說、『神阿、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、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

6 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。

7 那時我說、神阿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』

8 以上說、祭物和禮物、燔祭和贖罪祭、是你不願意的、也是你不喜歡的、(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)

9 後又說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、為要立定在後的。

10 我們憑這旨意、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、就得以成聖。

11 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、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。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

12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、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。

13 從此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。

14 因為他一次獻祭、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15 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。因為他既已說過、

16『主說、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。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、又要放在他們的裡面。』

17 以後就說、『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、和他們的過犯。』

18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、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序言：

希伯來書的作者將(來8:1-10:18)歸類於一個主題之下，作者將舊約與新約的果效作個對比，又將舊約利未祭司體系與新約基督根據麥基洗德祭司體系作個對比。一個是屬地的，一個是屬天的。一個是在地上帳幕的服事，一個是在天上帳幕的服事(來9:11-12)。

希伯來書 9:11-12 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、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、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、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。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、乃用自己的血、只一次進入聖所、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

在第八章與第九章主題的陳述後，作者進一步，在接下來的這一段，為這主題作重要

的結論，舊約雖有瑕疵，但不失它原先的功用，正如利未的祭司體系，不是毫無功效(來8:13)，只是這些的設立都是暫時，外面的，要等到真實的本體，就是基督所帶來的新約與用祂身體所獻上一次而永遠的祭，才能滿足神公義的要求(羅3:21-26)。

希伯來書 8:13 既說新約。就以前約為舊了。但那漸舊漸衰的、就必快歸無有了。

羅馬書 3:21-26 但如今 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、有律法和先知為證。就是 神的義、因信耶穌基督、加給一切相信的人、並沒有分別。因為世人都犯了罪、虧缺了 神的榮耀。如今卻蒙 神的恩典、因基督耶穌的救贖、就白白的稱義。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、是憑著耶穌的血、藉著人的信、要顯明 神的義。因為他用忍耐的心、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。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、使人知道他自己為義、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。

這結論正如保羅在(加3:22-26)所言:因信得救的理，還未來以先，我們被看守在律法之下，直圈到那將來的真道顯明出來。

加拉太書 3:22-26 但聖經把眾人都圈在罪裡、使所應許的福因信耶穌基督、歸給那信的人。但這因信得救的理、還未來以先、我們被看守在律法之下、直圈到那將來的真道顯明出來。這樣、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、引我們到基督那裡、使我們因信稱義。但這因信得救的理、既然來到、我們從此就不在師傅的手下了。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、都是 神的兒子。

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:

希伯來書 10:1-4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、不是本物的真像、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、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若不然、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麼。因為禮拜的人、良心既被潔淨、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。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、斷不能除罪。得以成聖。

—律法既是將來(μέλλω; I to be about to, present active ptp)美事(ἀγαθός; good things, plural)的影兒(σκιὰ; shadow)、不是本(αὐτός; self)物(πρᾶγμα; thing, matter, plural)的真像(εἰκών; form, image)、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、叫那近前來(προσέρχομαι; draw near, approach, present middle ptp)的人得以完全(τελειώω; make perfect, aorist active)。

在此的律法是指神在西乃山與以色列人所設立的舊約(來8:5)，它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在此的美事是指基督用自己身體為祭物，祂的祭司體系，以及基督所帶下的救恩與永生，就是耶穌為信入祂的人所提供的(約5:24-29)。

舊約猶太人的律法與它的祭祀，大祭司需要在贖罪日，每年藉常獻一樣的祭物來到神前，但這祭物無法叫來到神前敬拜的人良心得以完全(來9:8-9)

希伯來書 8:5 他們供奉的事、本是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、正如摩西將要造帳幕的時候、蒙 神警戒他、說、『你要謹慎、作各樣的物件、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。』約翰福音 5:24-29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、那聽我話、又信差我來者的、就有永生、

不至於定罪、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、時候將到、現在就是了、死人要聽見 神兒子的聲音。聽見的人就要活了。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、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。並且因為他是人子、就賜給他行審判的權柄。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。時候要到、凡在墳墓裡的、都要聽見他的聲音、就出來。行善的復活得生、作惡的復活定罪。

希伯來書 9:8-9 聖靈用此指明、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、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、所獻的禮物和祭物、就著良心說、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

—若不然、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(παύω; stop, cease, aorist middle)了麼。因為禮拜的人(λατρεύω; worship, serve, present active ptp)、良心(συνείδησις; consciousness)既(ἅπαξ; once and for all)被潔淨(καθαρίζω; cleanse, purify, perfect passive ptp)、就不再(ἔτι; no longer)覺得有罪了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。由於舊約與它獻祭的事，都是影兒，他們在獻祭後，這些禮拜人的良心仍舊繼續的控告他們，表明這些祭祀與律法潔淨的禮，無法滿足並潔淨禮拜人的良心，因此他們必須每日要繼續履行獻祭的事。

一個良心有控訴的人，是無法來到神前過敬拜的生活(詩66:18)，唯有藉著基督身體的祭，叫那些信入基督的，他們的良心，一次而永遠的潔淨了(林前6:11；來9:14)。

詩篇 66:18 我若心裡注重罪孽、主必不聽。

哥林多前書 6:11 你們中間也有人從前是這樣。但如今你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、並藉著我們 神的靈、已經洗淨、成聖稱義了。

希伯來書 9:14 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、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 神、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〔原文作良心〕除去你們的死行、使你們事奉那永生 神麼。

—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(ἀνάμνησις; remembrance, reminder)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來。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、斷不能(ἀδύνατος; impossible)除(ἀφαιρέω; take away, remove, present active)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。這些動物的祭，指公牛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(利17:11)，正如贖罪(ῥῶ (kā·pǎr); make atonement)的希伯來文真正的意義，它不過是暫時的塗抹與遮蓋(創6:14)。但動物的祭它本身仍是有功用的，就是要提醒敬拜的人，他們仍有諸多的罪未除去，因此要常常獻祭。

利未記 17:11 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、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(ῥῶ (kā·pǎr); make atonement)。因血裡有生命、所以能贖罪。

創世記 6:14 你要用歌斐木造一隻方舟、分一間一間的造、裡外抹上(ῥῶ (kā·pǎr); cover, coat)松香。

美事就是基督與祂所帶來的新約：

希伯來書 10:5-10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、就說、『 神阿、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、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。那時我說、 神阿、我來

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』以上說、祭物和禮物、燔祭和贖罪祭、是你不願意的、也是你不喜歡的、(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)後又說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、為要立定在後的。我們憑這旨意、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、就得以成聖。

—所以基督到(εἰς; into)世上來的時候(εἰσερχομαι; enter, present middle ptp)、在此這是指基督的道成肉身(約1:11-14)。

約翰福音 1:11-14 他到自己的地方來、自己人倒不接待他。凡接待他的、就是信他名的人、他就賜他們權柄、作 神的兒女。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、不是從情慾生的、也不是從人意生的、乃是從 神生的。道成了肉身、住在我們中間、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、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

—就說、『 神阿、祭物(θυσία; sacrifice)和禮物(προσφοράoffering)是你不(οὐ; not)願意的(θέλω; desire, wish, want, aorist active)、你曾給我預備了(καταρτίζω; prepare, aorist middle)身體(σῶμα; body)。燔祭(ὅλοκαύτωμα; whole burnt offering)和贖罪祭(ἁμαρτία; sin)是你不(οὐ; not)喜歡的(εὐδοκέω; to delight in, aorist active)。

在此本書作者引用(詩40:5-8), 但將: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, 改換成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開通我的耳朵, 說明正如受教者, 順服神的話(賽50:4-5), 也是正如希伯來人的奴僕, 願終身服事自己主人的標誌(申15:12-17), 在此說到因耶和華神喜悅人聽從祂的話, 勝於動物的燔祭和贖罪祭(撒上15:22-23)。

作者說到基督的道成肉身, 是順服神的旨意, 將身體獻上, 成為神悅納的祭物與禮物。

詩篇 40:5-8 耶和華我的 神阿、你所行的奇事、並你向我們所懷的意念甚多、不能向你陳明。若要陳明、其事不可勝數。祭物和禮物、你不喜悅。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。燔祭和贖罪祭、非你所要。那時我說、看哪、我來了。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我的 神阿、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。你的律法在我心裡。

以賽亞書 50:4-5 主耶和華賜我受教者的舌頭、使我知道怎樣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。主每早晨提醒、提醒我的耳朵、使我能聽、像受教者一樣。主耶和華開通我的耳朵、我並沒有違背、也沒有退後。

申命記 15:12-17 你弟兄中若有一個希伯來男人、或希伯來女人被賣給你、服事你六年、到第七年就要任他自由出去。你任他自由的時候、不可使他空手而去。要從你羊群、禾場、酒醉之中、多多的給他、耶和華你的 神怎樣賜福與你、你也要照樣給他。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、耶和華你的 神將你救贖、因此、我今日吩咐你這件事。他若對你說、我不願意離開你、是因他愛你和你的家、且因在你那裡很好、你就要拿錐子、將他的耳朵在門上刺透、他便永為你的奴僕了。你待婢女也要這樣。撒母耳記上 15:22-23 撒母耳說、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、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。聽命勝於獻祭、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悖逆的罪、與行邪術的罪相等。頑梗的罪、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。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、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。

—那時我說、神阿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(θέλημα; will)行(ποιέω; do, aorist active). 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』以上說、祭物和禮物、燔祭和贖罪祭、是你不願意的、也是你不喜歡的、(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)後又說、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. 可見他是除去(ἀναιρέω; take away, present active)在先的(πρῶτος; first)、為要立定(ἵστημι; establish, aorist active subjunctive)在後的(δεύτερος; second)。經上有許多關於基督的預言(彼前2:21-25; 賽53:2-12), 但基督的來到一面要應驗經上的話(可14:48-49; 路24:25-27, 44-45; 約13:18-19, 19:23-24, 34-37), 一面要將在先的(第一的, 舊約)除去, 為要立定在後的(第二的, 新約), 因祂是更美之約的中保(來8:6-7, 13)。

彼得前書 2:21-25 你們蒙召原是為了此. 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、給你們留下榜樣、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. 祂並沒有犯罪、口裡也沒有詭詐. 祂被罵不還口. 受害不說威嚇的話. 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. 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、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、就得以在義上活. 因祂受的鞭傷、你們便得了醫治. 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. 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。

以賽亞書 53:2-12 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、像根出於乾地. 祂無佳形美容、我們看見祂的時候、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. 祂被藐視、被人厭棄、多受痛苦、常經憂患. 祂被藐視、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. 我們也不尊重祂. 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、背負我們的痛苦. 我們卻以為祂受責罰、被 神擊打苦待了. 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、為我們的罪孽壓傷. 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. 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. 我們都如羊走迷、各人偏行己路. 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. 祂被欺壓、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. [或作祂受欺壓卻自卑不開口]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、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、祂也是這樣不開口. 因受欺壓和審判祂被奪去. 至於祂同世的人、誰想祂受鞭打、從活人之地被剪除、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. 祂雖然未行強暴、口中也沒有詭詐、人還使祂與惡人同埋. 誰知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. 耶和華卻定意[或作喜悅]將祂壓傷、使祂受痛苦. 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. [或作祂獻本身為贖罪祭]祂必看見後裔、並且延長年日. 耶和華所喜悅的事、必在祂手中亨通. 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、便心滿意足. 有許多人、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. 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. 所以我要使祂與位大的同分、與強盛的均分擄物. 因為祂將命傾倒、以致於死. 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. 祂卻擔當多人的罪、又為罪犯代求。

馬可福音 14:48-49 耶穌對他們說、你們帶著刀棒、出來拿我、如同拿強盜麼. 我天天教訓人、同你們在殿裡、你們並沒有拿我. 但這事成就、為要應驗經上的話。

路加福音 24:25-27 耶穌對他們說、無知的人哪. 先知所說的一切話、你們的心、信得太遲鈍了. 基督這樣受害、又進入祂的榮耀、豈不是應當的麼. 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、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、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

路加福音 24:44-45 耶穌對他們說、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、所告訴你們的話、說、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、和詩篇上所記的、凡指著我的話、都必須應驗. 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、使他們能明白聖經。

約翰福音 13:18-19 我這話不是指著你們眾人說的. 我知道我所揀選的是誰. 現在要應驗經上的話、說、『同我喫飯的人、用腳踢我。』如今事情還沒有成就、我要先告訴

你們、叫你們到事情成就的時候、可以信我是基督。

約翰福音 19:23-24 兵丁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、就拿他的衣服分為四分、每兵一分、又拿他的裡衣。這件裡衣、原來沒有縫兒、是上下一片織成的。他們就彼此說、我們不要撕開、只要拈鬮、看誰得著。這要應驗經上的話說、『他們分了我的外衣、為我的裡衣拈鬮。』兵丁果然作了這事。

約翰福音 19:34-37 惟有一個兵拿槍扎他的肋旁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。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、他的見證也是真的、並且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、叫你們也可以信。這些事成了、為要應驗經上的話說、『他的骨頭、一根也不可折斷。』經上又有一句說、『他們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。』

希伯來書 8:6-7 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、正如他作更美之約的中保。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。那前約若沒有瑕疵、就無處尋求後約了。

希伯來書 8:13 既說新約。就以前約為舊了。但那漸舊漸衰的、就必快歸無有了。

—我們憑這旨意、靠耶穌基督只一次(ἐφάπαξ; once for all)獻上(προσφορά; offering)他的身體、就得以成聖(ἀγιάζω; sanctify, set apart, perfect passive ptp)。在此說到基督因順服神的旨意(約10:17-18, 12:27-28), 一次將自己身體獻上, 為要叫任何人藉著信入基督, 就因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祭, 得以成聖, 這成聖是地位上的成聖, 一面這也是神所要的一部份(利11:44-45; 彼前1:15-16; 西1:21-22; 帖前4:3-5), 但神不僅僅是要求祂子民在客觀地位上的聖別, 同時也要求他們個人主觀生活內裡的聖潔(西3:1-10)。神所要的是完全的成聖。

約翰福音 10:17-18 我父愛我、因我將命捨去、好再取回來。沒有人奪我的命去、是我自己捨的。我有權柄捨了、也有權柄取回來。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。

約翰福音 12:27-28 我現在心裡憂愁、我說甚麼纔好呢。父阿、救我脫離這時候。但我原是為這時候來的。父阿、願你榮耀你的名。當時就有聲音從天上來說、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、還要再榮耀。

利未記 11:44-45 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、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、因為我是聖潔的。你們也不可在地上的爬物污穢自己。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、要作你們的神、所以你們要聖潔、因為我是聖潔的。

彼得前書 1:15-16 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、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。因為經上記著說、『你們要聖潔、因為我是聖潔的。』

歌羅西書 1:21-22 你們從前與神隔絕、因著惡行、心裡與他為敵。但如今他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、叫你們與自己和好、都成了聖潔、沒有瑕疵、無可責備、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。

帖撒羅尼迦前書 4:3-5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、遠避淫行。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、守著自己的身體。不放縱私慾的邪情、像那不認識神的外邦

歌羅西書 3:1-10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、就當求在上面的事。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、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因為你們已經死了、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。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、他顯現的時候、你們也要與他

一同顯現在榮耀裡。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。就如淫亂、污穢、邪情、惡慾、和貪婪、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。因這些事、神的忿怒必臨到那悖逆之子。當你們在這些事中活著的時候、也曾這樣行過。但現在你們要棄絕這一切的事、以及惱恨、忿怒、惡毒、〔或作陰毒〕毀謗、並口中污穢的言語。不要彼此說謊。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、和舊人的行為、穿上了新人。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、正如造他主的形像。

因我們這些信入耶穌基督的，就是天上的國民(腓3:20-21)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這些獲得祂生命的有活潑的盼望，可以得著不能朽壞，不能玷污，不能衰殘，為我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(彼前1:3-5)。

腓立比書 3:20-21 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。並且等候救主、就是主耶穌基督、從天上降臨。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、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、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。

彼得前書 1:3-5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 神、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、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、重生了我們、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、可以得著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、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你們這因信蒙 神能力保守的人、必能得著所預備、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。

新約與舊約的對比：

希伯來書 10:11-14 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 神、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。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、就在 神的右邊坐下了。從此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。因為他一次獻祭、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— 凡祭司(ἱερεύς; priest, singular)天天站著(ἵστημι; stand, perfect active)事奉(λειτουργέω; serve, present active ptp) 神、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。這祭物永不(οὐδέποτε; never)能(δύναμαι; to be able, present middle)除(περιαιρέω; take away, aorist active)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。

在此是指地上帳幕，祭司是天天站著事奉神(申18:5)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(出29:38-44；民28:1-8)，不幸得很，這些祭物永不能除罪，說明神子民他們無法真正的經由動物的祭來到神前。

申命記 18:5 因為耶和華你的 神、從你各支派中將他揀選出來、使他和他的子孫、永遠奉耶和華的名侍立事奉。

出埃及記 29:38-44 你每天所要獻在壇上的、就是兩隻一歲的羊羔、早晨要獻這一隻、黃昏的時候要獻那一隻。和這一隻羊羔同獻的、要用細麵伊法十分之一、與搗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調和。又用酒一欣四分之一、作為奠祭。那一隻羊羔要在黃昏的時候獻上、照著早晨的素祭、和奠祭的禮辦理、作為獻給耶和華馨香的火祭。這要在耶和華面前、會幕門口、作你們世代常獻的燔祭。我要在那裡與你們相會、和你們說話。我要在那裡與以色列人相會、會幕就要因我的榮耀成為聖。我要使會幕和壇成聖、也要使亞倫和他的兒子成聖、給我供祭司的職分。

民數記 28:1-8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、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、獻給我的供物、就是獻

給我作馨香火祭的食物、你們要按日期獻給我。又要對他們說、你們要獻給耶和華的火祭、就是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、每日兩隻、作為常獻的燔祭。早晨要獻一隻、黃昏的時候要獻一隻。又用細麵伊法十分之一、並搗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、調和作為素祭。這是西乃山所命定為常獻的燔祭、是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為這一隻羊羔要同獻奠祭的酒、一欣四分之一。在聖所中、你要將醇酒奉給耶和華為奠祭。晚上、你要獻那一隻羊羔、必照早晨的素祭、和同獻的奠祭獻上、作為馨香的火祭、獻給耶和華。

—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(διηνεκής; without interruption)贖罪祭、在此說到基督所獻的贖罪祭、就是藉著祂所獻上自己的身體、一次而永遠的定了罪案(羅8:3-4)、只有基督這祭能除掉罪、一次解決了那些信入祂人的罪(來7:27, 9:26)。

羅馬書 8:3-4 律法既因肉體軟弱、有所不能行的、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、成為罪身的形狀、作了贖罪祭、在肉體中定了罪案。使律法的義、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

希伯來書 7:27 他不像那些大祭司、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、後為百姓的罪獻祭、因為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、就把這事成全了。

希伯來書 9:26 如果這樣、他從創世以來、就必多次受苦了。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、把自己獻為祭、好除掉罪。

在此說明、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、祂所作的、遠超越舊約律法利未祭司體系所獻的祭：

1.就在 神的右邊坐下了(καθίζω; sit down, aorist active)。

這說明基督獻祭工作已成(來1:3)、並且基督因此從父神得了尊榮(弗1:20-22; 腓2:6-11)、但基督天上的職事並未因此而停止、反而祂將繼續為神的兒女在神前做代求的工作(賽53:12; 羅8:34)

希伯來書 1:3 他是 神榮耀所發的光輝、是 神本體的真像、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、祂洗淨了人的罪、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

以弗所書 1:20-22 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、所運行的大能大力、使祂從死裡復活、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、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、和一切有名的。不但是今世的、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。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、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。

腓立比書 2:6-11 祂本有 神的形像、不以自己與 神同等為強奪的。反倒虛己、取了奴僕的形像、成為人的樣式。既有人的樣子、就自己卑微、存心順服、以至於死、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 神將祂升為至高、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、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、和地底下的、因耶穌的名、無不屈膝、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、使榮耀歸與父 神。

以賽亞書 53:12 所以我要使祂與位大的同分、與強盛的均分擄物。因為祂將命傾倒、以致於死。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。祂卻擔當多人的罪、又為罪犯代求。

羅馬書 8:34 誰能定他們的罪呢。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、而且從死裡復活、現今在神的右邊、也替我們祈求。〔有基督云云或作是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現今在 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的基督耶穌麼〕

2.從此(λοιπόν; from now on)等候(ἐκδέχομαι; wait for, present middle ptp)他仇敵成了他的腳(πούς; foot, plural)凳(ὑποπόδιον; footstool)。

基督藉這十字架的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(來2:14-15, 約壹3:8)，叫基督的仇敵成了祂的腳凳，就是叫牠們完全臣服在基督的權柄之下(詩110:1；徒2:32-35；林前15:24-26；西1:15-22)。

希伯來書 2:14-15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、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。特要藉著死、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。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

約翰一書 3:8 犯罪的是屬魔鬼、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、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

詩篇 110:1〔大衛的詩。〕耶和華對我主說、你坐在我的右邊、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

使徒行傳 2:32-35 這耶穌、神已經叫他復活了、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他既被 神的右手高舉、〔或作他既高舉在 神的右邊〕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、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、澆灌下來。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、但自己說、『主對我主說、你坐在我的右邊、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』

哥林多前書 15:24-26 再後末期到了、那時、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都毀滅了、就把國交與父 神。因為基督必要作王、等 神把一切仇敵、都放在他的腳下。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、就是死。

歌羅西書 1:15-22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 神的像、是首生的、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、無論是天上的、地上的、能看見的、不能看見的、或是有位的、主治的、執政的、掌權的、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、又是為他造的。他在萬有之先。萬有也靠他而立。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。他是元始、是從死裡首先復生的、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。因為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、在他裡面居住。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、成就了和平、便藉著他叫萬有、無論是地上的、天上的、都與自己和好了。你們從前與 神隔絕、因著惡行、心裡與他為敵。但如今他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、叫你們與自己和好、都成了聖潔、沒有瑕疵、無可責備、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。

3.因為他一次獻祭、便叫那得以成聖的(ἀγιάζω; sanctify, set apart, present passive ptp)人永遠完全(τελειόω; perfect, complete, perfect active)。

經由耶穌基督十字架上的死，為我們成就了和睦(弗2:13-15)，叫蒙救贖的人，罪過得以赦免(西1:13-14)，就是被聖別歸神：脫離黑暗的權勢，遷到他愛子的國裡。

以弗所書 2:13-15 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、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、靠著他的血、已經得親近了。因他使我們和睦、〔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〕將兩下合而為一、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而且以自己的身體、廢掉冤仇、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。為要將兩下、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、如此便成就了和睦。

歌羅西書 1:13-14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、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。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、罪過得以赦免。

同時應許蒙救贖的人，現在繼續過聖潔生活的人(得以成聖的人)(腓1:6, 2:12-13)，給他們有保障(帖前5:23-24)，因罪被潔淨後，在愛裡得以完全，將來在審判的日子就不再有懼怕(約壹4:17-18)。

腓立比書 1:6 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、必成全這工、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。
腓立比書 2:12-13 這樣看來、我親愛的弟兄、你們既是常順服的、不但我在你們那裡、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裡、更是順服的、就當恐懼戰兢、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因為你們立志行事、都是 神在你們心裡運行、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

帖撒羅尼迦前書 5:23-24 願賜平安的 神、親自使你們全然(ὁλόκληρος; perfect)成聖。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、得蒙保守、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、完全無可指摘(ἄμειπτος; blameless)。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、他必成就這事。

約翰一書 4:17-18 這樣、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(τελειώω)、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、坦然無懼。因為他如何、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愛裡沒有懼怕。愛既完全、就把懼怕除去。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。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(τελειώω)。

聖靈的見證：

希伯來書 10:15-17 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。因為他既已說過、『主說、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。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、又要放在他們的裡面。』以後就說、『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、和他們的過犯。』

—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(μαρτυρέω; testify, present active)。因為他既已說過、『主說、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他們所立的(διατίθεμαι; ordain, decree, future middle)約乃是這樣。

在此希伯來書的作者引用先知耶利米的預言(耶31:31-34)，對象是當時分裂的國：北國以色列與南國猶大。這預言的應許在他們合一後(結11:19-20, 37:15-23, 24-28)，耶和華神要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。這約的對象是一個完整沒有分裂的以色列國，但這約與外邦人無關。

在此說明耶利米的預言來自聖靈傳達神的旨意。但這時希伯來書的作者未用：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。反用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，說明這立約的對象，由單單的對以色列人所立的新約，轉成對信入耶穌基督的信徒。

耶利米書 31:31-34 耶和華說、日子將到、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、另立新約。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、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、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、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耶和華說、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、乃是這樣。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、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、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、和自己的弟兄、說、你該認識耶和華。因為他們從最小的、到至大的、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、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希伯來書 8:10-12 主又說、『那些日子以後、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。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、寫在他們心上、我要作他們的神、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、和自己的弟兄、說、你該認識主。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、都必認識我。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、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。』

以西結書 11:19-20 我要使他們有合一的心、也要將新靈放在他們裡面、又從他們肉體中除掉石心、賜給他們肉心。使他們順從我的律例、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、我要作他們的神。

以西結書 37:15-23 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、人子阿、你要取一根木杖、在其上寫、為猶大和他的同伴以色列人。又取一根木杖、在其上寫、為約瑟、就是為以法蓮、又為他的同伴以色列全家。你要使這兩根木杖接連為一、在你手中成為一根。你本國的子民問你說、這是甚麼意思、你不指示我們麼。你就對他們說、主耶和華如此說、我要將約瑟和他同伴以色列支派的杖、就是那在以法蓮手中的、與猶大的杖一同接連為一、在我手中成為一根。你所寫的那兩根杖、要在他們眼前拿在手中。要對他們說、主耶和華如此說、我要將以色列人從他們所到的各國收取、又從四圍聚集他們、引導他們歸回本地。我要使他們在那地、在以色列山上、成為一國、有一王作他們眾民的王。他們不再為二國、決不再分為二國。也不再因偶像、和可憎的物、並一切的罪過、玷污自己。我卻要救他們出離一切的住處、就是他們犯罪的地方。我要潔淨他們。如此、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、我要作他們的神。

以西結書 37:24-28 我的僕人大衛、必作他們的王。眾民必歸一個牧人。他們必順從我的典章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。他們必住在我賜給我僕人雅各的地上、就是你們列祖所住之地。他們和他們的子孫、並子孫的子孫、都永遠住在那裡。我的僕人大衛、必作他們的王、直到永遠。並且我要與他們立平安的約、作為永約。我也要將他們安置在本地、使他們的人數增多、又在他們中間設立我的聖所、直到永遠。我的居所必在他們中間。我要作他們的神、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我的聖所在以色列人中間、直到永遠、外邦人就必知道我是叫以色列成為聖的耶和華。

新約的特質如下：

1. 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(ἐπιγράφω; write, future active)他們心上(καρδία; heart)、又要放(δίδωμι; put, present active ptp)在(ἐπὶ; on)他們的裡面(διάνοια; mind)。』

舊約是刻在石板上，新約是放在人的心裡，正如先知以西結的預言(結36:26-27)，將來耶和華神要除掉以色列家的石心，另外賜給她們肉心，這律法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，不是寫在石板上，乃是寫在心版上(林後3:3)。

以西結書 36:26-27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、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。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、賜給你們肉心。我必將我的靈、放在你們裡面、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、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

哥林多後書 3:3 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、藉著我們修成的。不是用墨寫的、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。不是寫在石版上、乃是寫在心版上。

對今日信入耶穌基督的信徒們，當他們決志相信，受浸歸入主名後，他們從水中起來，聖靈就將這新約放在信徒的心中(徒2:37-41)，信徒就根據這約過順服聖靈的生活

(西2:6-7)。

使徒行傳 2:37-41 眾人聽見這話、覺得扎心、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、弟兄們、我們當怎樣行。彼得說、你們各人要悔改、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、叫你們的罪得赦、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。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、和你們的兒女、並一切在遠方的人、就是主我們 神所召來的。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、勸勉他們說、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。於是領受他話的人、就受了洗。那一天、門徒約添了三千人。

歌羅西書 2:6-7 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、就當遵他而行。在他裡面生根建造、信心堅固、正如你們所領的教訓、感謝的心也更增長了。

2.以後就說、『我不再(οὐ; never, not)記念(μνησκόμαι; remember, future passive)他們的罪愆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、和他們的過犯(ἀνομία; transgression, lawless deed, plural)。』

在此希伯來書的作者省去:我要作他們的神、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、和自己的弟兄、說、你該認識主。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、都必認識我。

將原先只針對以色列人未來的新約, 現在應用到那些信入耶穌基督的新約信徒們身上(西3:11)。這是一個極大的福音: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、和他們的過犯(詩 103:11-12; 彌7:18-19)。

歌羅西書 3:11 在此並不分希利尼人、猶太人、受割禮的、未受割禮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為奴的、自主的。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、又住在各人之內。

詩篇 103:11-12 天離地何等的高、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、也是何等的大。東離西有多遠、他叫我們的過犯、離我們也有多遠。

彌迦書 7:18-19 神阿、有何神像你、赦免罪孽、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。不永遠懷怒、喜愛施恩。必再憐憫我們、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、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。

結論:

希伯來書 10:18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、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—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(ἄφεσις; forgiveness, pardon)、就不用(οὐκέτι; no longer, no more)再為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singular)獻祭了(προσφορά; offering, singular)。

這節經文是這段主題的總結, 獻祭工作已成, 就不需再獻祭, 只要信入基督那完全的祭, 這祭提供罪的赦免, 要希伯來信徒們不要再回到舊約律法時代, 因拒絕耶穌基督所設立的新約(路22:15-20), 就無赦罪的指望, 因這救恩叫人得榮耀與完全, 在舊約雖是應許, 但在新約卻是應驗。

路加福音 22:15-20 耶穌對他們說、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、和你們喫這逾越節的筵席。我告訴你們、我不再喫這筵席、直到成就在 神的國裡。耶穌接過杯來、祝謝了、說、你們拿這個、大家分著喝。我告訴你們、從今以後、我不再喝這葡萄汁、直等 神

的國來到。又拿起餅來祝謝了、就擘開遞給他們、說、這是我的身體、為你們捨的。你們也應當如此行、為的是記念我。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、說、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、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。

我當如何？

基督成功了救贖，就坐在神的右邊，確定這一次將自己身體獻上的祭，永遠完成赦罪的工作，洗淨人的良心，使我們能進到神前，因此不要轉離這救恩的源頭(來6:4-8, 10:26-30)。

希伯來書 6:4-8 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、嘗過天恩的滋味、又於聖靈有分、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、覺悟來世權能的人、若是離棄道理、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因為他們把 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、明明的羞辱他。就如一塊田地、喫過屢次下的雨水、生長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、就從 神得福。若長荊棘和蒺藜、必被廢棄、近於咒詛、結局就是焚燒。

希伯來書 10:26-30 因為我們得知真道以後、若故意犯罪、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。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。人干犯摩西的律法、憑兩三個見證人、尚且不得憐恤而死。何況人踐踏 神的兒子、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、又褻慢施恩的聖靈、你們想、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。因為我們知道誰說、『伸冤在我、我必報應。』又說、『主要審判他的百姓。』落在永生 神的手裡、真是可怕的。

耶穌一次永遠的祭，有力的改變我們的心，也給我們力量，使我們能也樂意順服神的律法，同時耶穌血的功效，也可繼續移去我們疏忽的罪(過犯)(約壹1:7-9)，讓我們樂意服在擁有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的基督耶穌權下，藉此過能榮耀神的生活(西3:12-17, 18-25)。

約翰一書 1:7-9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、如同 神在光明中、就彼此相交、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singular)。我們若說自己無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singular)、便是自欺、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、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、必要赦免我們的罪(ἁμαρτία; sin, plural)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(ἁδικία; wrongdoing, unrighteousness, singular)。

馬太福音 28:18-20 耶穌進前來、對他們說、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、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、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、奉父子聖靈的名、給他們施洗。〔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〕凡我所吩咐你們的、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、直到世界的末了。

歌羅西書 3:12-17 所以你們既是 神的選民、聖潔蒙愛的人、就要存〔原文作穿下同〕憐憫、恩慈、謙虛、溫柔、忍耐的心。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、總要彼此包容、彼此饒恕。主怎樣饒恕了你們、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。在这一切之外、要存著愛心。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。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。你們也為此蒙召、歸為一體。且要存感謝的心。當用各樣的智慧、把基督的道理、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、〔或作當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以各樣的智慧〕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、彼此教導、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 神。無論作甚麼、或說話、或行事、都要奉主耶穌的名、藉著他感謝父 神。

歌羅西書 3:18-25 你們作妻子的、當順服自己的丈夫、這在主裡面是相宜的。你們作丈夫的、要愛你們的妻子、不可苦待他們。你們作兒女的、要凡事聽從父母、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。你們作父親的、不要惹兒女的氣、恐怕他們失了志氣。你們作僕人的、要凡事聽從你們肉身的主人、不要只在眼前事奉、像是討人喜歡的、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。無論作甚麼、都要從心裡作、像是給主作的、不是給人作的。因你們知道從主那裡、必得著基業為賞賜。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。那行不義的、必受不義的報應。主並不偏待人。